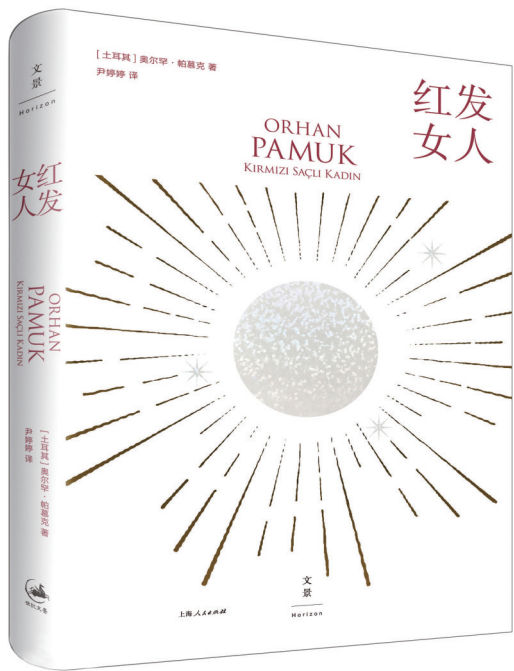


向着记忆深处,一路挖掘



《红发女人》
奥尔罕·帕慕克
上海人民出版社

“小说怎么开头,你更在行,不过你的书须是像我在最后剧目中的独白一样,既发自肺腑,又宛如神话。既像发生过的故事般真实,又要像一个传说般亲切。那时,不光法官,每个人都会理解你的。别忘了,其实你的父亲也曾想当个作家。”

这句话出自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奥尔罕·帕慕克的新书《红发女人》,非常精准地涵盖了这本小说的几个关键词:史诗、父子关系、重大纠纷,还有,悲剧的色彩。

《红发女人》是帕慕克继《我脑袋里的怪东西》出版两年后的全新作品。有“最好读的诺奖作家之一”之称的奥尔罕·帕慕克,将这个故事故在心中的酝酿了30年。在这部11万字的新书里,作家展示了另一种讲故事的

方式:清晰、简洁、节奏紧凑,包含着惊心动魄的反转。帕慕克曾在访谈中表示,自己有意写出一部比以往作品都更短的小说,以打破一部分读者的既有期待,《红发女人》正是这样的作品。相比他的几部代表作,《红发女人》少了铺排、华丽的句子和繁复的叙事技巧,显得更“接地气”,因而成为他在土耳其最受欢迎的一部小说,出版后20个月内就售出了20余万册。

《红发女人》的篇幅不长,却在历经了作者30年的酝酿和打磨之后,展现出非一般的质地。创作过程体现了土耳其谚语“以针挖井”所形容的缓慢与耐心,而小说讲述的故事也与挖井有关。

故事发生地仍然是帕慕克魂牵

梦萦的老伊斯坦布尔,和《我脑袋里的怪东西》一样,帕慕克继续把目光投向城市生活的底层。1988年夏天,在帕慕克住处附近的土地上,一对挖井师徒正以始自拜占庭时期的古老手工技艺打井,这引起了作家的强烈兴趣。通过交谈,帕慕克从这对挖井人那里了解了有关挖井的一切。多年以后,帕慕克仍对挖井人的故事念念不忘。在他看来,这些不会被写进宏大叙事的工匠,恰恰记录着伊斯坦布尔最为生动的民间历史。

小说中的故事始于1986年。中产阶级家庭的少年杰姆,因为父亲突然失踪而陷入贫困,他不得不在暑假跟随挖井师傅学习挖井,为自己挣学费,他因此体验了底层民众的生活。30年后,他凭借教育和自身的努力,成为了卓有成就的建筑承包商,重新过上了衣食无忧的生活。杰姆见证了伊斯坦布尔郊区不断现代化的过程。回到当年的打井地点恩格然小镇,杰姆感受到的不只是怀旧情绪,也有隐隐约约的、来自贫困阶层的某种敌意。阶级差异直接导致了杰姆和儿子恩维尔之间的深刻隔阂,为两人的冲突埋下了伏笔。

小说包含着多重尖锐的对立:在土地开发计划中得利的商人与已被现代化进程遗忘的手工劳动者,凯末尔主义的、世俗的土耳其与响应底层呼声但日益走向专制的土耳其。《金融时报》评价道:“这本书充满了悲悯和地方色彩,它描绘了一个男孩走向男人的历程,也记录了土耳其如何走向不可逆转的变化。”

小说名为“红发女人”,很多读者第一反应是女性故事。但其实帕慕克讲述的是几对父子的故事。在小说中,作家试图阐述一个经典的问题:“我们到底需要一个什么样的父亲,是宽容我们的一切,还是教会我们服从?”书中四个人物——杰姆、挖井师傅马哈茂德、杰姆的父亲以及杰姆的儿子恩维尔——他们之间既是父与子,师与徒,又是上层与下层,亲人和仇人。英国《卫报》评论“它几乎是用痛苦的力量深度剖

析父子关系”。

而“红衣女人”在小说中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。她虽然不是作家着墨最多的人物,但她构成了一切事件和谜团的起因。用帕慕克自己的话来说,这样的女性人物,正如古希腊悲剧《俄狄浦斯王》和波斯史诗《列王纪》故事中的女人,都体现了某种“挑起灾难”的能力和欲望。作家解释,之所以选择红发这一特征,是因为红头发在西方和土耳其语境中都代表了愤怒、叛逆、野性。有意思的是,“红发女人”的红头发并非天生,而是染成的,不仅如此,她坚持染红发数十年,也就是说,通过染成红发,她主动选择了叛逆、大胆的形象。帕慕克借此告诉读者,和西方世界的刻板印象不同,土耳其的女性并非全然受到压迫而无力反抗,她们也同样拥有颠覆男权秩序的强大能量。“红发女人”作为帐篷剧场的戏剧演员,她的颠覆能力不仅来自美貌的诱惑力,更来自她对戏剧表演的执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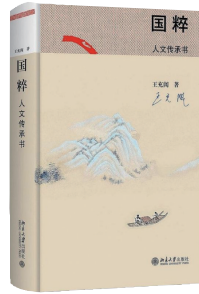
小说不仅延续了帕慕克对“红色”的偏爱,也和其他诸多作品一样,在叙事中向古代经典文本致敬。从《白色城堡》到《我的名字叫红》,再到《伊斯坦布尔》,帕慕克一直关注的主题是,身处东西方文明交汇处的土耳其如何选择自己的身份和记忆。当帕慕克到访伊朗时,他惊讶于伊朗人对自己的传统何其熟悉,而土耳其人却在西化进程中渐渐遗忘了自己的过去。帕慕克说:“土耳其人忘记了这些故事,但它们仍然以荣格所说的‘原型’的方式,残存于我们的记忆中。”

在小说里,杰姆的人生经历,和神话、传说相互交错。作者反复对比了古希腊悲剧《俄狄浦斯王》和《列王纪》中鲁斯塔姆与苏赫拉布的故事——作为东西方文明的两大经典传说,前者是经典的弑父故事,后者则以杀子为结局。小说迫使我们思考:我们是应该摆脱一切约束,尊崇个性和自由,还是为了生存与安全而服从权威?在现代与传统、东方与西方的价值冲突中,每一个现代人都面临着类似的矛盾。(来源:新华读书)



《中国传统节日故事图画书》
作者:高洪波
出版社: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这是一套以中国传统节日为主题的图画书,共有七册,包含了春节、元宵节、清明节、端午节、七夕节、中秋节和重阳节七大传统节日,将中国传统节日习俗、文化内涵,融入贴近儿童生活的故事里,让孩子们感受到原汁原味的节日气氛。



《国粹:人文传承书》
作者:王充闾
出版社:北京大学出版社

《国粹:人文传承书》是一部形象化的中国人文传统史,也是一部中国人的心灵精神史。它以优美的散文阐释中国人文传统,讲述中华五千年波澜起伏的往事,写出了中国传统的人文情怀、精神世界、心灵空间及中国文化特有的理念、智慧、气度、神韵,让人们身临其境地感受中华民族的沧桑正道,领悟日常的安生立命之道,斯文优雅的人生理念、生存处世的生活智慧,让古老的中华文明在当代呈现出生生不息的生命力。



《夏日终曲》
作者:安德烈·艾席蒙
出版社: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

意大利里维埃拉,一个夏天,十七岁的少年埃利奥遇到大他七岁、前来意大利游历的美国大学生奥利弗。两人彼此着迷、犹疑、试探,渐渐地,情感在流动中迸发。这场邂逅虽然为时只有六周,却给男孩留下了一生的印记,因为在那个闷热的仲夏,他发现了此生再也无法寻找到的东西……

用文学记录历史



《柳林传》
周健明
线装书局

1983年,作家周健明的《柳林前传》出版。30多年后,《柳林前传》再版,并与《柳林后传》共同组成《柳林传》。

《柳林前传》刚成书时,农村的经

济改革刚刚萌动,书中的乡办企业柳林综合厂、股份制柳林代收店等尚属新生事物。《柳林后传》“下桩宴”一章,厂长刘斌苦心钻营,以孔方兄开

路,表面是让县工业局接管厂子,冠冕堂皇“落实政策”,实际是“避险”。这一章,无论从场面描写,心理描写,还是对人物关系、金钱关系的揭露,都丝丝入扣,同时更显示了作者“双重的清醒”。代收店则有着不同的遭遇。代收店办得红红火火,为农产品打开了销路,盘活了农村经济,“上面”却派来了工作组,要查封、取缔这个代收店。工作组长气壮如牛,称这个代收店“干扰了国营企业,破坏了经济管理条例”,强行贴上封条。从“下桩宴”到封代收店,两桩事件的对比,无疑是意味深长的,作者可谓用心良苦。

诚然,乡村也在变化,如《前传》中颇具典型意义的冷满爹、凹花生、朱冬生,在改革中变了,《后传》中更是承包了别人不敢承包,看上去没收益的荒洲、池塘,动手改造,投下鱼苗蟹种,一举成了万元户。《柳林后传》第一章中,惠兰执意去喂湖鸭,而碧波荡漾中,湖鸭们戏水,扑打,又是一幅怎样鲜活、生动的乡村生活情景。这还在其次,年轻人的生活,谈情说爱、嬉戏打闹,抑或含而不露、欲言又止——如惠兰明明走到心爱的人的身边,却又胆怯了,换上了另一句:“我从这里路过,采几朵野花……”将情感波澜掩盖。读到此,实在让人忍俊不禁,这种情感的含蓄、升华,无疑更是一种美。然而,《后传》无疑也是一曲田园牧歌式生活的挽歌。进入第二章,县城那种进步与落后的交错,那种

鱼龙混杂,已开始让人喘不过气来。下面的章节更是如此。莫非,这也是社会发展必然要付出的代价?这么些年,我们付出了生态环境的代价,道德的代价,甚至生命的代价,这代价是否太大了?在《后传》中,已经有了生态意识、环境意识,有了相应的情节与场景,不失为一大亮点。不过当时,作者不可能就此深化下去,小说的主题也不在于此。

真正的文学作品,总是会体现出“现实主义的胜利”,为我们揭示出历史的进程,无论是进步还是倒退,或者章太炎所说的“俱分进化”。科学技术与道德文化的进步,未必是同步的,亦可能一前一后,科学的发展甚至会造成道德沦丧、自然环境的破坏。从《柳林后传》,回溯到《前传》,再往前,则是《湖边》,还有其父周立波的《山乡巨变》,同样是农村,愈往前追溯,父子二人笔下的农村愈是清秀、美丽。

近几年,现实题材的乡村小说创作,似乎远不及纪实作品丰富,以梁鸿《中国在梁庄》为代表的纪实作品引起的反响迄今仍在发酵。在这些纪实作品的参照下,人们自然会关心,20世纪80年代的乡村是怎样的?当时发展的大趋势如何,有怎样的隐忧与欠缺?今天,哪些前进了,哪些倒退了,哪些坚守了,哪些放弃了,甚至哪些失去了、破坏了,一去不复返了?《柳林后传》及《柳林前传》提供了最鲜明的、也最直指人心的、形象的历史见证。(来源:新华读书)